公司代码:603161 公司简称:科华控股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46,756,298.6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00,405,614.94元,扣除本年度分配2020年度现金股利16,808,400.00元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4,586,685.71元。

鉴于2021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拟定的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华控股	60316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兆娣	杨希
办公地址	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	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
电话	0519-87835309	0519-87835309
电子信箱	zqsw@khmm.com.cn	zqsw@khmm.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制造专业化分工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产业发展状况与宏观经济波动具有明显的相关性,全球及国内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均会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从细分行业来看,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产业中的涡轮增压器零部件细分行业。公司业绩受下游汽车行业景气程度影响较大。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1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608.2万辆和2,627.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0%和3.80%。其中,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2,140.8万辆和2,148.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1%和6.5%;商用车产销量分别为467.4万辆和479.3万辆,同比分别下降10.7%和6.6%;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354.5万辆和352.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59.52%和157.57%,市场渗透率为13.4%,新能源汽车分车型来看,纯电动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94.2万辆和291.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7倍和1.6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60.1万辆和60.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3倍和1.4倍;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均完成0.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8.7%和35.0%。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数据,全球39个国家2021年共计生产8,014.60万辆汽车,同比增长3.13%,2021年全球汽车销售8,268.48万辆,同比增长4.96%。

2016年,环保部正式发布了《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要求国六排放标准于2020年7月1日起全面实施。新的排放标准不仅在污染物的排放限值方面更加严格,还增加了对加油过程污染物的控制要求和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试验要求。《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工信部联装〔2017〕53号)指出,预计我国汽车产量2025年将达到3500万辆左右;到2025年,新车平均燃料消耗量乘用车降到4.0升/百公里、商用车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排放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21年,国务院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部署了十大重点工程,其中就包括全面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和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国四排放标准,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随着环保要求不断被强调,节能减排已为必然之势。由此产生的汽车换代需求带动汽车消费增加并最终传导到汽车零部件市场发展的效应将得以体现。

环保排放标准的日趋严格促使汽车制造商尤其是发动机制造商研发和制造环保性能更高的发动机产品。涡轮增压是一种通过提高发动机进气能力来提高燃油经济性和减少排放的技术,可以在不牺牲发动机性能的同时较大幅度地减少燃油消耗。涡轮增压器是汽车发动机节能减排的重要技术手段之一,随着涡轮增压器渗透率不断提升,这就给涡轮增压器行业的一线供应商提供了新的市场机遇。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用于纯燃油和混动的涡轮增压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涡轮壳及其装配件、中间壳及其装配件和其他机械零部件。

经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公司已具备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产品的大批量生产能力,产品设计不断优化,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目前,公司已进入盖瑞特、博格华纳、上海菱重、大陆汽车等全球知名涡轮增压器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并与之形成了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在涡轮增压器产品项目外,还积极开拓其他汽车关键零部件产品,例如差速器壳体、博格华纳新能源项目等。目前差速器壳产品已经逐步形成量产规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002,125,066.77	3,990,408,066.24	0.29	3,390,578,12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4,014,840.21	1,307,790,149.85	-4.88	1,287,482,372.01
营业收入	1,896,887,672.440000	1,622,153,523.64	16.94	1,623,346,375.2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874,393,425.830000	1,619,402,9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56,298.66	20,862,718.00	-324.11	82,427,74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562,619.00	326,494.82	-26,000.14	61,591,52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72,970.34	121,521,526.29	145.12	346,734,82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7	1.61	减少5.27个百分点	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16	-318.75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16	-318.75	0.6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05,659,916.91	450,845,589.52	489,405,656.59	450,976,50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15,570.24	2,581,497.40	4,934,386.41	-84,287,75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51,268.23	-4,604,373.16	-2,746,284.48	-102,263,22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36,432.88	94,926,485.74	-15,353,716.02	192,163,767.74

说明:

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大幅下降,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环比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客户销售价格调整滞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影响当期利润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陈洪民	1,387,400	48,747,400	36.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小科	0	13,440,000	10.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苏科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200,000	2.4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薛勇	0	1,334,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6,400	1,056,400	0.79	0	无	0	其他
秦皇岛宏兴钢铁有限公司	0	722,000	0.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朱楚玲	688,000	688,0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丽丽	-100	652,57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邓润莲	405,000	405,0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建军	187,431	396,631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洪民与陈小科系父子关系;科华投资为陈洪民控制的公司,陈洪民持有科华投资100%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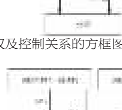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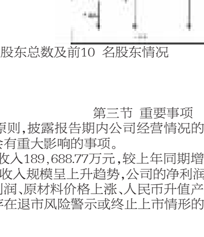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688.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94%;实现净利润-4,675.6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4.11%。公司的收入规模呈上升趋势,公司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主要客户销售价格调整滞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影响当期利润、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升值产生汇兑损失、运费大幅增加等影响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3161公司简称:科华控股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联华机械子公司)、LYKH GmbH(科华德国子公司)、LYKHLLC(科华美国子公司)、苏州科华汽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科华苏州子公司)和科华控股(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科华上海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全面预算、资金管理、融资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产管理、研究与开发、生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财务报告。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产管理、财务报告。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总资产	错报总额≥1%	0.5%≤错报总额<1%	错报总额<0.5%
净资产	错报总额≥1%	0.5%≤错报总额<1%	错报总额<0.5%
营业收入	错报总额≥1%	0.5%≤错报总额<1%	错报总额<0.5%
利润总额	错报总额≥5%	3%≤错报总额<5%	错报总额<3%

说明:

各类缺陷的分类认定,只需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即可归入相关类型,且遵循从严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a. 识别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中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b. 对已经审计确认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 c.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d. 控制环境无效; e.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重要缺陷	a. 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 b. 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 c.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说明:

在内部控制缺陷内容不直接对财务报表造成影响或间接造成影响,数额很难确定的情况下,可通过分析该控制缺陷所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认定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绝对损失	绝对损失≥总资产的0.3%	总资产的0.03%≤绝对损失<总资产的0.3%	绝对损失<总资产的0.03%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a. 重大决策事项未按程序执行导致重大缺失; b.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巨额处罚; c. 全球媒体频现公司直接责任的重大负面新闻; d.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重要缺陷	a. 决策事项未按程序执行导致产生较大缺失; b.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一般性处罚; c. 一般媒体出现公司直接责任的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d.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一般性控制缺陷。

说明:

巨额处罚参考重要缺陷定量标准、重大缺陷定量标准;一般性处罚参考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推动了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提升,优化了业务的风险预警评估机制,加大了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了内部控制的执行的有效性。2022年,公司将继续将内部控制规范建设作为强化合规和提升管理效率的基础性工作,持续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优化和完善。2022年公司将继续关注存在风险的业务领域,持续加强对高风险领域的预警和检查,加强内部信息与沟通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加大舞弊力度,加强内部审计监督,持续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和内部控制水平的进一步完善和优化。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陈洪民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证券简称:科华控股公告编号:2022-013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3日至2022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及上网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61	科华控股	2022/5/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20日9:00-11:00,13:0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联系人:何兆娣

联系地址: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

邮政编码:213354

电话:0519-87835309

传真:0519-87836173

2、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6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	?
1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公告编号:2022-004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6日前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洪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46,756,298.6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00,405,614.94元,扣除本年度分配2020年度现金股利16,808,400.00元后,2021年度末合并未分配利润336,840,916.28元,2021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34,586,685.71元。

鉴于2021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拟定的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5亿元,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机械设备作为上述额度内部分银行贷款的抵押担保。各合作银行的具体授信额度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签署的合同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合同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贷款授信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机构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主要采用新购设备直接融资租赁和自有设备售后回租赁两种方式,融资总金额不高于人民币3.5亿元。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合同期限以与融资租赁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为准。以上授权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十)审议通过《关于<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3)。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备查文件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05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6日前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修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客观、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码:2022-007)。

(六)审议通过《关于<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三、备查文件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06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

一、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46,756,298.66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4,586,685.71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执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结合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中包括:"(四)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实施分红后,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研究开发所需流动资金等投入。"

鉴于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基于未来可持续发展和公司发展规划考虑,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有序运行,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公司资金面的基本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同时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重要决定,留存资金将全部用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外延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重要决定,留存资金将全部用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外延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公告编号:2022-010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59,126,327.83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2021年度,公司海运费用大幅增加、主要原材料镍等有色金属价格持续上涨,客户销售价格调整滞后,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可变现净值补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次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57,474.24元,资产减值损失58,868,853.59元,合计计提59,126,327.83元。

(二)本次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及构成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2021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626,502.04元,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369,027.80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资产负债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021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58,868,853.59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626,502.04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69,027.80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257,474.24
存货跌价损失	-58,868,853.59
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58,868,853.59
合计	-59,126,327.83

上述计提减值损失说明如下:

1、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以下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金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2021年1-12月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根据信用风险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57,474.24元。

2、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2021年1-12月份计提存货跌价损失58,868,853.59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1年度公司因上述事项拟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57,474.24元,其中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626,502.04元,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369,027.80元,计提存货跌价损失58,868,853.59元,受此影响,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59,126,327.83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在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资产价值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确认。

三、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系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二)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系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三)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1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余额不超过15亿人民币交易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0.58%。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如下: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目的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国际业务量不断增加,公司境外收入增加,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公司将以真实的业务为基础开展相关外汇衍生品交易,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概述

1、币种及业务品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结算币种,主要币种有美元、欧元等。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2、资金规模及资金来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余额金额不超过15亿人民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交易对手:银行等金融机构。

4、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5、授权及期限: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方案及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额度可以灵活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履约风险:对部分按照预算进行相应风险管理而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衍生金融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度》,对本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管理原则及要求、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2、公司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3、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本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控,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5、当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妥善处理。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规避汇率波动风险、锁定汇兑损失为目的,拟以自有资金在余额不超过15亿人民币交易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紧密相关。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以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不存在投机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在授权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08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15,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3,500万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年4月26日,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华机械")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6701156406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3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洪民
住所:	溧阳市竹箦镇工业集中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股东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机械配件、铸件的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度/2020.12.31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银行借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负债总额
18,830.61	6,454.07	7,681.83	10.70	2,743.85	12,117.7	12,376.54
2021年度/2021.12.31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银行借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负债总额
20,346.15	5,871.1	9,532.72	-643.87	5,955.57	14,235.82	14,475.0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被担保人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溧阳市联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50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5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81%、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1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2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是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9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2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支彩琴,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刘琳,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以上。

拟签字会计师:高桂红,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以及大型国有企业集团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3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0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5万元,合计130万元。公司2022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预计和2021年度不会产生较大差异。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2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